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2021年度)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部门（单位）全称：丰宁满族自治县民政局（公章）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_____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_____

填报日期 2022年2月20日

承德市财政局制



丰宁满族自治县民政局

2021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与机构设置

-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民政事业发展法律法规、政策、规划，拟订全县民政事业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
- 拟订全县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全县社会组织进行管理和监督检查。
- 拟订全县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负责贯彻落实《城市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办法》。
- 拟订全县基层群众自治和城乡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 贯彻执行省、市行政区划、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和地名管理政策、标准。负责县行政区域及乡镇、街道办事处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调查论证、初审上报工作；负责全县地名管理和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工作；负责重要自然地理实体命名、更名的管理工作。

6. 拟订全县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指导婚姻服务机构管理工作。
 7. 拟订全县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指导殡葬服务机构管理工作。
 8.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县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县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9. 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
 10. 拟订全县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11. 推动全县慈善事业发展，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12. 拟订全县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社会工作者队伍建设。
 13.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 人员情况
- 2021年年底我局在职公务员8人，机关工勤2人，全额事业21人，参照全额管理1人，差额事业5人，公务员及全额事业退休职工27人，差额退休职工4人，自收自支退休职工5人。

(三) 部门年度整体收支情况

1. 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年初预算安排 13633.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安排 433.67 万元，项目支出安排 13200 万元。

(1) 2021 年预算安排基本支出 433.6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42 万元，增幅 4.18%，增加原因为人员调入。

(2) 2021 年预算安排项目支出 132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455.5 万元，减幅 3.34%，减少原因财政压减项目支出。

(3) 三公经费情况。2021 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为 2.2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为 0.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0.6 万元，减少的原因为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为 1.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0.8 万元，减少的原因为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2. 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1) 2021 年预算总收入为 13633.6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346.67 万元（基本支出收入 433.67 万元，项目支出收入 1291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287 万元。

(2) 2021 年决算总支出 17108.0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952.03 万元（基本支出 459.21 万元，占总支出的 2.7%；项目支出 16492.82 万元，占总支出的 96.4%）；政府性基金项目支出 156 万元，占总支出的 0.9%。

3.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38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302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6 万元。

（四）部门（单位）主要履职情况

1. 2021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各乡镇的大力支持下，全县民政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对民政工作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导，扎实开展兜底保障工作，圆满完成了省级巩固脱贫攻坚后评估工作，被河北省委、省政府授予“河北省脱贫攻坚先进集体”荣誉称号；全力实施夕阳红老年公寓公建民营，积极开展养老服务提质增能工程，大力推动社区和居家养老服务站建设，高标准完成省市民心工程和民生实事；聚焦特殊群体，全面落实困难残疾人两项补贴、经济困难高龄失能老人补贴、精神障碍患者监护、孤儿保障等制度，各项政策补贴资金全部及时足额发放到位，社会福利保障能力明显增强；加强法规学习宣传，严格婚姻登记程序，持续开展殡葬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开展创建“社会组织”活动，积极孵化培育专业社会服务机构，社会事务工作有序开展；完成了村、居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工作，推进和规范住宅小区业主大会、业委会、物业管理委员会等建设，理顺物业管理体制机制，基层治理能力水平显著提升；积极开展石人沟乡撤乡设镇培树工作，扎实推进地名二普成果转化。

化应用，加强对县城路街标志牌的维护管理，深入推进平安边界建设，地名标准化建设再上新台阶；按照“三重四创五优化”工作要求，高质量完成了今年承担的重大民生项目、文明城创建、卫生城创建、平安丰宁、法治建设等创建任务。

2. 预决算公开情况

我局按政府统一部署，在财政部门批复预算 20 日内，即 2021 年 2 月 27 日在丰宁门户网站公开了民政局预算报告。在财政部门批复决算 20 日内，即 2021 年 9 月 15 日在丰宁门户网站公开了 2020 年决算报告。

3. 内部管理制度建设

不断完善和改进机关制度建设，形成与我单位工作发展相适应的内部管理制度。

二、部门整体评价工作开展

（一）绩效评价目的

以提高基本民生保障水平、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增强基层民政能力为重点，严格落实《预算法》及省、市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升部门责任意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民政服务管理社会化、科学化的发展。

（二）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我局根据文件要求，及时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选取合适的绩效评价方式，拟定了本单位绩效评价方案，根据

资金使用情况，对照方案，详细自查，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上报修正，综合评议后形成绩效评价报告上报。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析

我单位从投入、实施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进行绩效评价，综合评价得分 95 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秀。

(一) 投入绩效情况分析

1. 目标设定（5分）。部门职责设定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和年度承担的重点工作，得1分；部门活动在职责范围之内并符合中长期规划，得1分；部门所设立的活动明确合理、活动的关键性指标设置可衡量，得1分；目标覆盖率为100%，得1分；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创新为0，得0分。共计得分4分。

2. 预算配置（10分）。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84%，得3分；“三公经费”变动率为-38.2%，得4分；重点支出安排率为100%，得3分。共计得分10分。

(二) 过程绩效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27分）。预算完成率为91%，得3分；预算调整率为0.01%，得3分；半年支付进度为56.06%，得2分，全年支付进度率为91%，得2分，共计4分；结转结余率为0，得3分；结转结余变动率为0，得3分；公用经费控制率为34.8%，得3分；“三公经费”控制率为61.42%，得3分；政府采购执行率为100%，得3分。共计得分25分。

2. 预算管理（18分）。管理制度健全完整，得2分；资金使用严格按照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县级财政预算管理业务操作规程》进行管理，手续齐全，使用规范，得9分；预决算公开内容和时限符合县政府要求，得3分；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真实、完整、准确，得4分。共计得分18分。

3. 资产管理（8分）。制定并执行资产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2分；资产保存完整，账务管理合规，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得3分；固定资产利用率为100%，得3分。共计得分8分。

4. 预算绩效监控管理（2分）。监控率达到100%，得2分。

（三）支出绩效情况分析

职责履行（15分）。项目实际完成率为92%，得2分；项目质量达标率100%，得4分；重点工作办结率100%，得4分；部门绩效自评项目占比率为100%，得3分。共计得分13分。

（四）效果绩效情况分析

1. 监督发现问题（2分）。无违规现象发生，得2分。
2. 工作成效（5分）。财政部门对部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评价较好，得5分。
3. 评价结果应用（2分）。应用率为100%，得2分。

4. 结果应用创新（1分）。绩效结果主动对外公开，预算绩效管理自评情况向县政府进行报告，得1分。

5. 社会效益（5分）。群众对民政部门工作满意度较高，得5分。

四、存在的问题

- (一) 财务人员专业素质有待提高。
- (二) 支出管理力度不够，个别资金拨付不及时。
- (三) 因部门整体支出的预算资金安排和使用上仍有不可预见性，还需加强预算管理，科学编制预算，随着群众生活水平的提高，各项专项资金也都迫切要求加大投入。

五、整改措施或建议

(一) 加强新《预算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一是制定和完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二是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二) 加强各项资金支付管理，督促各业务股室资金使用效率，积极推进资金支付进度。

(三) 加强各股室协作，整合社会资源，优化社会资源配置，建立监督机制，加强各股室队伍建设业务指导，培养项目和单位的绩效管理队伍，建立绩效评价的长效机制。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受财政资金影响，部分经费和专项项目资金未支出，计划在 2022 年加快资金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附件：1. 《2021 年度民政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 《2021 年民政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
分表》

